

抒情

山 口

夜幕已垂下很久，可我仍举步维艰地在崇岭中朝山口走去，朔风扑面而来，四周寒雾弥漫，我对于能否走至山口已失却信心，可我牵在身后的那匹浑身湿淋淋的、疲惫的马，却驯顺地跟随着我亦步亦趋，空荡荡的马蹄丁丁当地碰响着。

在迷蒙的夜色中，我走到了松林脚下，过了松林便是这条通往山巅的光秃秃的荒凉的山路了。我在松林外歇息了一会儿，眺望着山下宽阔的谷地，心中漾起一阵奇异的自豪感和力量感，这样的感觉，人们在居高临下时往往都会有的。我遥遥望见山下很远的地方，那渐渐昏暗下去的谷地紧傍着狭窄的海湾，岸边点点灯火犹依稀可辨。那条海湾越往东去就越开阔，最终形成一堵烟霞空濛的暗蓝色障壁，围住了半壁天空。但在深山中已是黑夜了。夜色迅速地浓重起来，我向前走去，离松林越来越近。只觉得山岭变得越来越阴郁，越来越森严，由高空呼啸而下的寒风，驱赶着浓雾，将其撕扯成一条条长长的斜云，使之穿过山峰间的空隙，迅疾地排空而去。高处的台地上缭绕着大团大团松软的雾。半山腰中的雾就是由那儿刮下来的。雾的坠落使得群山间的万仞深渊看上去更显阴郁，更显幽深了。雾使松林仿佛冒起了白烟，并随同暗哑、深沉、凄冷的松

涛声向我袭来。周遭弥漫着冬天清新的气息，寒风卷来了雪珠……夜已经很深了，我低下头避着烈风，久久地在山林构成的黑咕隆咚的拱道中冒着浓雾向前行去，耳际回响着隆隆的松涛声。

“马上就可以到山口了，”我宽慰自己说。“马上就可以翻过山岭到没有风雪而有人烟的明亮的屋子里去休息了……”

但是半个小时过去了，一个小时过去了……每分钟我都以为再走两步就可到达山口，可是那光秃秃的石头坡道却怎么也走不到尽头。松林早已落在半山腰，低矮的歪脖子灌木丛也早已走过，我开始觉得累了，直打寒战。我记起了离山口不远的松树间有好几座孤坟，那里埋葬着被冬天的暴风雪刮下山的樵夫。我感觉到我正置身于人迹罕至的荒山之巔，感觉到在我四周除了寒雾和悬崖峭壁，别无一物。我不禁犯起愁来：我怎么去走过那些像人的躯体那样黑魑魑地兀立在迷雾中的孤单的石头墓碑？既然现在我就已失去了时间和地点的概念，我还会有足够的力气走下山去吗？

前方，透过飞快地排空而去的浓雾，模模糊糊地可以看到一些黑黢黢的庞然大物……那是昏暗的山包，活脱像一头头睡着的熊。我在这些山包上攀行着，从一块石头跨到另一块石头，马吃力地跟着我攀行，马掌踏在湿漉漉的圆石子上，发出了丁丁当当的声响，一个劲儿地打着滑。突然我发现路重又开始缓慢地向上升去，折回深山之中！我不由得立停下来，绝望的心绪攫住了我的身心。紧张和劳累使我浑身发抖。我的衣服全被雪淋湿了，朔风更是刺透了衣服，刮得我冷彻骨髓。要不要呼救呢？可此刻连牧羊

人也都带着他们的山羊和绵羊躲进了荷马时代的陋屋之中，还有谁会听见我的呼救声呢？我惊恐地环顾着四周：

“我的天啊 难道我迷路了不成？”

夜深了。松林在远方睡意朦胧地发出一阵阵喑哑的涛声。夜变得越来越神秘诡谲，我感觉到了这一点，虽然我并不知道此刻是什么时间，而我又身在何方。现在，连深谷中最后一星灯火也熄灭了，灰蒙蒙的雾淹没了整个山谷。雾知道它的时刻来到了，这将是漫长的时刻，在此期间大地上的万物似乎都已死绝，早晨似乎永远不会再来，唯独雾将会不停地增多，把森严的群山团团裹没，在深夜里护卫着它们，除此而外，还有山林会不停地发出低沉的涛声，而在荒凉的山口，雪将会下得越来越大，越来越密。

为了避风，我掉过身子面对着马。和我在一起的生物就只有这匹马了！可马连看都不看我一眼！它已浑身湿透，冷得直打寒战，背拱了起来，背上很不舒服地戳起着高高的马鞍。它驯顺地耷拉着脑袋，两耳紧贴在脑袋上。我狠命地拉紧缰绳，重又把脸转向风雪，重又执著地迎着风雪走去。我试图看清我四周有些什么东西，但是我看到的只是漫天飞驰的灰蒙蒙的雪尘，刺得我眼睛都睁不开来。我侧耳静听，能够听到的只是耳畔呼呼的风声和身后马蹬相互碰撞发出的单调的丁当声……

然而奇怪的是我的绝望的心情反使我坚强起来。我的步子迈得比前勇敢了，我恚恨地谴责着某个人逼得我不得不忍受一切，对那人的谴责使我的心情快活起来。满腔的恚恨化作一种郁悒的坚毅的顺从，甘愿对于凡是我必须忍受的事物都逆来顺受，哪怕永无出路我也感到甜蜜……

临了，我终于走到了山口。但此刻我已经对一切都无

所谓了。我走在平坦的草地上。狂风把浓雾像一绺绺发辫似的撕扯而去，几乎要把我吹倒在地，可我却根本没去留意这风。单凭这呼呼的风声，单凭这弥天的大雾就可感觉到夜正深邃地主宰着群山，——渺小的人类早已在谷地中一幢幢渺小、窳陋的屋子内进入了梦乡；但我并不着急，并不急于去寻个栖身之所，我咬紧牙关走着，不时嘟嘟囔囔地对马说：

“走，走。只要咱俩不倒下，就豁出命来走。在我的一生中，像这样崎岖荒凉的山口已不知走过多少！灾难、痛苦、疾病、恋人的变心和被痛苦地凌辱的友谊，就像黑夜一样，铺天盖地压到我身上——于是我不得不同我所亲近的一切分手，无可奈何地重又拄起云游四方的香客的拐杖。可是通向新的幸福的坡道是险峻的，高得如登天梯，而且在山巅迎接我的将是夜、雾和风雪。在山口等待着我的将是可怕的孤独……但是咱俩还是走吧，走吧！”

我磕磕绊绊地向前走去，仿佛在做梦。离拂晓还早着呢。下山到谷地得走整整一夜的时间，也许要到黎明时方能在什么地方睡上一觉，——蜷缩着身子，沉沉睡去，心里只有一个感觉——在冰天雪地中跋涉之后进入温暖乡所感到的甜蜜。

天亮后，白天又将以人和阳光使我高兴起来，又将久久地迷惑我……可或许不等白天到来，我就会在山间的什么地方倒下去呢？于是我将永远留在这自古以来荒无人烟的光秃秃的山巅之中，永远留在黑夜和风雪之中了。

深 夜

这是一场梦呓，还是酷似梦境的神秘的夜生活？我觉得悲凉的秋月在大地上空浮游已经有许久许久了，现在已到弃绝白昼的一切虚伪和忙碌，好好歇息的时刻。我感觉到整个巴黎，包括最穷苦的贫民窟，都已进入黑甜乡。我睡着了很久，最后，梦终于慢慢地离我而去，就像一个对病人关怀备至而又沉着的医生，在做完救治病人的工作，见到病人终于深深地舒了口气，睁开了眼睛，因为复活而绽出羞怯、愉快的微笑后，便离开病人而去一样。我醒了过来，睁开眼睛，看到自己正置身于静寂、空濛的夜的王国。

我在五楼自己的卧室内，悄无声息地踏着地毯，信步踱至一扇窗子前。我时而望着这间弥漫着轻盈的夜色的卧室，时而隔着窗子最上边那排玻璃，仰望空中的皎月。每当这种时候，月光便洒满我的脸庞，我也不由得举目久久地端详着月亮的脸庞。月光透过淡白色的花边窗帘，染淡了卧室深处的夜色。在那里是看不到月亮的。可卧室的四扇窗子却统统被皓月映得十分明亮，连窗畔的一切也都披上了溶溶的月色。月光由窗户中投到地板上，绘出了一轮轮青白色的和银白色的拱环，在每个拱环中央，都有一个暗淡的烟色的十字架，一个个十字架伸展到浴满月光的安

乐椅和靠背椅子上时，便柔和地折断了。在最靠边的那扇窗子前摆着张安乐椅，坐着我所爱的那个女子，——她穿着一身雪白的衣裳，就像是情窦未开的小姑娘，她苍白，美丽，由于我们俩所遭受的种种磨难，由于这一切磨难常常使我俩龃龉，反目，她已疲惫不堪。

她今夜为什么也不睡呢？

我在她身边的窗台上坐了下来，却避免去看她……是呀，已经是深夜了——对面那排五层楼的房子已不见一星灯火。那里的窗户全都是黑洞洞的，像是盲人的眼睛。我朝底下望了一眼，如长廊般狭窄、深远的街上，也是黑洞洞的，阒无一人。整个巴黎都是这样。只有微微倾斜地高悬在城市上空的淡白色的明月，没有入睡，形单影只地在迅速飘浮的烟色的云朵间浮游，而同时又一动也不动似的。月亮笔直地俯视着我，它虽然皎洁，却稍有亏蚀，因而略带几分凄楚。一缕缕云烟飘移过它身畔时，都被它照得发亮，仿佛已经融化殆尽，可是离开月亮后，又都凝聚起来，变得又浓又厚。待到飘移过屋脊时，已经完全成了阴郁的、沉甸甸的云堆了……

我已很久没有看到月夜！不免触景生情，心重又回到童年时代在俄罗斯中部冈峦起伏的、贫瘠的草原上所度过的那些遥远的、几乎已遗忘了的秋夜。在那边，月亮曾在我故宅的屋檐下窥视屋内的动静。在那边，我第一次见到并且爱上了月亮温柔苍白的脸庞。我在想象中离开了巴黎，刹那间，好像已登临绝顶，正鸟瞰着辽阔的低地，整个俄罗斯的景物恍惚尽收眼底。我看到了似沙漠般一望无垠的、浮光耀金的波罗的海。看到了在苍茫的暮色中向东方迤迤而去的郁悒的松树之乡，看到了森林、沼泽和小树林，看

到了在地势低洼的南方，绵亘着无边无际的田野和平原。数百俄里长的铁路轨道，穿过一座又一座树林，在月光下闪耀着昏沉的光泽。沿铁路线闪烁着各种颜色的睡意朦胧的灯光，一盏接着一盏，一直延伸至我的故乡。我面前浮现出略有起伏的田野，田野上有幢地主的宅第，古老，单调，破败，可在月光下却显得相当舒适……然而，在我儿时曾窥视过我的卧室，此后又目睹我成为青年，而现在又和我一起伤悼我一事无成的青春的那轮月亮，难道就是眼前的这轮月亮吗？是这轮月亮在明净的夜的王国中抚慰着我吗？……

“你为什么不睡？”我听到她怯生生地问我。

在两人固执地不理不睬了很久之后，她首先开口，使我的心既痛苦又甜蜜。我低声回答说：

“不知道……可你为什么不睡？”

我们又久久地沉默着。月亮已坠落到屋顶后面，月光深深地照进了我们的卧室。

“原谅我！”我走到她跟前，说道。

她没有回答，用两手捂住了眼睛。

我捏住她的手，把它们从她眼睛上移开。泪珠正顺着她两腮潸然而下，她的眉毛像孩子那样高高地扬起着，抖动着。于是我在她脚边跪了下来，把脸贴到她身上，非但没去止住她的泪水，自己的泪水反而也夺眶而出。

“难道是你的过错吗？”她惶惑地说。“难道这不全是我的过错吗？”

她破涕为笑，笑得快乐而又痛苦。

我对她说，我们两人都有错，因为两人都公然违背了欢乐地生活所必须遵循的戒条，而人活在世上本来应当是

欢乐的。我们前嫌尽释，又相互爱恋了，只有共过患难，吃过同样的苦，有过同样的迷误，而同时又一起在瞬息之间找到过极难找到的真理的人，才会这么相爱。只有苍白、忧郁的月亮看到了我们的幸福……

1899 年

安东诺夫卡苹果

1

……我怎么也忘怀不了金风送爽的初秋。八月里，下了好几场暖和的细雨，仿佛是特意为夏种而降的甘霖，这几场雨十分及时，正巧是在月中圣拉弗连季伊节前后的。俗话说：“拉弗连季伊节雨濛濛，不起浪，不刮风，好过秋来好过冬。”后来到了夏末，田野里结满了蜘蛛网。这也是个好兆头，所谓：“夏末蜘蛛成群，秋天五谷丰登。”……我至今还记得那凉丝丝的静谧的清晨……记得那座满目金黄、树叶开始凋零，因而显得稀稀落落的大果园，记得那槭树的林荫道、落叶的幽香以及——安东诺夫卡苹果、蜂蜜和秋凉这三者的芬芳。空气洁净得如同不复存在一般，果园里到处是人声和大车叽叽嘎嘎的响声。这是那位果商兼果园主雇了农夫来装苹果，以便夜间运往城里，——运苹果非得夜间不可，那时躺在大车上，仰望着满天星斗，闻着飘浮在清新的空气中的焦油味，听着长长的车队在沉沉的夜色中小心翼翼地、叽叽嘎嘎地向前驶去，真是再惬意也不过了。有个雇来做工的农夫，一只接一只地喀嚓喀

俄国产的一种晚熟苹果。

嚙大嚼着苹果。这可是老规矩了。果园主非但不阻止他，反而还劝他吃：

“吃吧。吃个饱，——不吃才傻呢！哪个割蜜的不吃几口蜂蜜。”

清晨是寒意料峭的，宁静的。只有停在果园深处珊瑚色花楸树上的肥肥的鸫鸟的鸣声，人语声，以及把苹果倒进斗内和木桶里的咕辘辘的声音，才打破了寂静。果园里由于树叶日稀，已经可以望得很远。不但那条通往用麦秸作顶的大窝棚的林阴道，连大窝棚本身也都可以一览无遗了。入夏以来，果园主把全部家当都搬到了窝棚旁边，虽说到处都是香喷喷的苹果味，可这儿却香得尤其馥郁。窝棚里铺着几张铺，放着一支单管猎枪、一只长了铜绿的茶炊，窝棚的角落里搁着碗盏器皿。在窝棚旁边堆放着蒲席、木箱和用坏了的杂物。此外，场地上还挖了个土灶。中午在土灶上熬美味的腌肥肉粥，傍晚则把茶炊放在土灶上烧热，每当这种时刻，瓦蓝色的炊烟便像长长的带子，在果园的树木中间弥漫开去。逢到节日，窝棚附近热闹得如同集市一般，树木后面不时闪过鲜红的衣裙。那些小家碧玉、独院小地主家的姑娘，穿着发出扑鼻的染料味的无袖长衣，唧唧喳喳地聚集到这儿来，“公子哥儿”也都穿起他们的漂亮衣裳——做工粗糙、土里土气的西装，络绎不绝地来到这儿。连村长年轻的妻子也屈尊枉顾。她已有身孕，大脸上睡意朦胧，摆出一副自命不凡的样子，活像一头霍尔莫高尔种的乳牛。她头上的确长着一对“犄角”——那是盘在头顶两旁的发辫，上面还包着几方头巾，因此她的头显得格外大，她脚上穿着一双打有铁掌的短统靴，站在那儿显得笨重，牢靠；身上穿着棉绒坎肩、长围裙和用家织的

条纹呢做的裙子，裙子的底色是紫黑的，条纹是砖红色的，裙裾上还镶着一条金色的阔滚边……

“这小娘们儿可会理财呢！”果园主摇着头，议论她说。“像这样精明强干的女人现在难得见到了……”

男孩子们穿着白麻布衬衫和短裤，光着脑袋，露出淡色的头发，蜂拥前来。他们一边三三两两地走着，小小的光脚丫踩进薄薄的浮土里，一边斜睨着拴在苹果树上的那条毛蓬蓬的狼狗。人们买苹果，不用说，只要去一个人就行了，因为只消一个戈比或者一枚鸡蛋就可换到好些苹果。但买的人很多，生意十分兴隆，乐得那个身穿斜襟外衣、脚蹬火红色靴子、患肺癆病的果园主连嘴都合不拢来。他由兄弟帮着做买卖。他兄弟虽然口齿不清，近乎白痴，但是手脚倒挺麻利。果园主完全是出于“行善”才收养这个同胞手足的。做买卖时，果园主常常开开玩笑，讲几句俏皮话，有时甚至还“逢场作戏”，拉几下图拉市出产的手风琴。直到傍晚，果园里始终人头挤挤，在窝棚附近响彻着笑声、话语声，乃至跳舞声……

入暮以后，就很有点寒意了，地上铺满了露水。我穿过打麦场，尽情地闻着新麦的麦秸和麦糠的香气，沿着果园的围墙，高高兴兴地走回家去吃晚饭，在寒气袭人的晚霞下，村里的人语声和大门的吱扭声听起来分外清晰。天色越来越暗。这时又增添了另一种气味：果园里生起了篝火，樱桃枝冒出的烟散发出浓郁的香气。在黑魆魆的果园深处，出现了一幅童话般的画面，那情景就好像在地狱的一角一般：窝棚旁腾起血红的火舌，而周遭则是无边无际的黑暗。烤火人的漆黑的轮廓，就像是用乌木削成的，在篝火周围游动，于是他们投到苹果树上的巨大的影子也随之而摇晃不已。一会儿

一只足足有好几俄尺长的黑黢黢的手把一棵树遮得密不透风，一会儿又清晰地出现了两条巨腿——就像是两根黑漆柱子。蓦地里，黑影闪了闪，从苹果树上滑落到了林阴道上，盖没了整条道路，从窝棚直至围墙的便门……

深夜，当村里的灯火都已熄灭，七颗如金刚钻般的北斗星已高高地在夜空中闪烁的时候，我又跑到果园里去了。那时我好似盲人一般，沙沙地踩着枯叶，摸黑走到窝棚边。到了那一小片旷地上，光线就稍微亮些了，旷地上空横着白茫茫的银河。

“是您吗，少爷？”有人从暗处轻轻地喊住我。

“是我。还没睡吗，尼古拉？”

“我们怎么能睡呢。时间大概很晚了吧？我好像听到那班火车已经开过来了……”

我俩久久地侧耳倾听着，感觉到土地在颤抖。继而，颤抖变成隆隆的响声，由远而近，转眼之间，车轮好像就在果园的墙外敲打起喧闹的节拍：列车发出铿嚓铿嚓的轰鸣，风驰电掣般奔来……越来越近，越来越近，声音也就越来越响，越来越怒气冲冲……可是突然间，声音轻下去了，静息了，仿佛消失在地底下了。

“尼古拉，你的猎枪在哪儿？”

“喏，就在箱子里边。”

我举起沉得像铁棍似的单管猎枪，冒冒失失地朝天开了一枪，随着砰的一声震耳欲聋的巨响，一道红光直冲云霄，一瞬间，耀得眼睛发花，星星失色，而四周响起的嘹亮的回声，则沿着地平线隆隆地向前滚去，直到很远很远的地方才消失在洁净的、对声音十分敏感空气中。

“嘿，真棒！”果园主说。“少爷，再吓唬他们一下。

再吓唬一下，要不可够餓！他们又会爬到围墙上 come 把梨全都摇落下来……”

几颗流星在夜空中画出了几道火红的线条。我良久地凝望着黑里透蓝、繁星闪烁、深不可测的穹苍，一直望到觉得脚下的大地开始浮动。这时，我打了个寒噤，把手缩进袖笼，飞快地顺着林阴道跑回家去了……天气多么凉呀，露水多么重呀，生活在世界上又是多么美好呀！

2

“安东诺夫卡又大又甜，准能快快活活过一年。”安东诺夫卡大年，农村里的事就好办了，因为这年的庄稼也必定是大年……丰收年成的情景，我是怎么也忘怀不了的。

每当清晨，雄鸡还在报晓，没有烟囱的农舍开始冒出炊烟的时候，我就打开面对果园的窗户，园内凉气袭人，萦绕着淡紫色的薄雾，透过雾纱，可以望到旭日正在什么地方辉耀。这时，我再也按捺不住，一面吩咐赶快备马，一面跑到池塘边去洗脸。池塘边柳丝上纤细的树叶几乎已全部落光，光秃秃的树干兀立在湛蓝的天空下。柳枝下的池水已变得清澈见底，冰凉砭骨，而且仿佛又稠又浓。池水于一瞬间就驱走了我夜来的倦怠，我洗好脸，直奔下房，去同雇工们共进早餐，吃的是滚烫的土豆、黑面包和一大块泛潮的盐巴。饭后，我穿过维谢尔基村去打猎的时候，身底下光滑的皮鞍子给予我莫大的快感。秋天这个时节有一连串本堂节日，因此老百姓都拾掇得干干净净，人人

指所在教区的教堂所特有的节日。

心平气和，村子的面貌跟其他时节迥然不同。如果这年又是个丰收的年成，打麦场上麦粒堆得像座黄金的城市，而鹅群则每天早晨在河里游来游去，无所顾忌地嘎嘎叫着，那么村里的日子就非常好过了。何况我们的维谢尔基村很久以来，还是从我老祖宗的时代起，就以“富庶”著称。维谢尔基村的老头子和老婆子寿命都很长，——这是村子富庶的第一个标志，他们白发苍苍，个儿又高又大，你常常能听到人们说：“嘎，你们瞧，阿加菲娅活过了第八十三个年头啦！”或者是下面这类对话：

“潘克拉特 你什么时候才死呀 你说不定快一百岁了吧？”

“老爷 您说什么？”

“我问你多大年纪了？”

“连我自己都记不清了 老爷。”

“那么你还记得普拉顿·阿波尔洛内奇吗？”

“怎么记不得呢 老爷，——记得可清楚哩，活龙活现的。”

“瞧 那就得了。你少说也有一百岁啦。”

这个腰板挺得笔直地站在地主面前的老头，温顺地、面带愧色地微笑着，像是在说：有啥办法呢，真是抱歉，活得太久啦。他或许还会活得更久些，要不是在彼得节前的斋戒期 内吃了过多的大葱的话。

我至今还记得他的老伴。她整日价坐在门廊里的一条长板凳上，佝偻着腰，抖动着脑袋，不停地哮喘着，两只手抓住板凳——老是在想着什么心事。“八成是在担心她那

在俄历六月底。

些私房，”农妇们异口同声地说，因为她那几只箱子里的确有不少“私房”。可她却好像没听见似的，忧心忡忡地扬起眉毛，抖动着脑袋，像瞎子般视而不见地望着远处的什么地方，似乎在搜索枯肠地回忆着什么。老妇人身材挺大，整个样子给人以一种阴郁的感觉。她那条家织毛呢裙子——几乎还是上个世纪的，她那双麻鞋是专给死人穿的那种，她的脖子枯瘦、蜡黄，斜纹布的衬衫不论什么时候都是雪白雪白的，——“哪怕就这样入殓也行”。门廊旁横着一块大石板，是她买来给自己筑墓用的，她连寿衣也买好了，那是套非常考究的寿衣，绣有天使、十字架，衣边上还印满了经文。

跟这些寿星相称的是维谢尔基的农舍：一色的瓦房，还是在他们祖先手里盖的。而那些富有的庄户人家，像萨维利耶家、伊格纳特家、德隆家，则有两三幢瓦房连接在一起，因为那时在维谢尔基村还不兴分家。像这样的庄户人家都养蜂，都喂有铁灰色的比曲格牝马，并因此而自豪，田庄全都整治得井井有条。打麦场旁边，辟有一方方的大麻田，大麻又密又壮，连成黑压压的一片，打麦场上耸立着谷物烤干房和禾捆干燥棚，房顶铺得整整齐齐，犹如梳理过的头发，谷仓和仓库都安着铁门，里边存放着粗麻布、纺车、新皮袄、嵌有金属饰件的马具、箍着铜箍的斗。大门上和雪橇上全都用火烙上了十字架。我至今还记得，我那时曾经觉得当个庄户人是件异常诱人的事。每当阳光明媚的早上，顺着村子按辔徐行的时候，你止不住要想，人生的乐趣莫过于割麦，脱粒，在打麦场的麦垛上睡

一种拉重车的大马。